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作为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2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下简称“《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作用。现将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人员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二）独立董事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2022 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委员：朱朝晖、张明锋、周红镔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郑臻荣、陆高飞、朱朝晖

战略委员会委员：张平华、张杰、郑臻荣

提名委员会委员：周红镔、金凯东、郑臻荣

（三）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2022 年，公司各位独立董事的情况如下：

郑臻荣先生，197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光学工程

姓名	次数		加次数	次数		加会议	
郑臻荣	5	5	5	0	0	无	3
朱朝晖	5	5	5	0	0	无	3
周红锵	5	5	5	0	0	无	3

（二）参加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2年度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的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4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战略委员会2次，提名委员会1次，均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在审议及决策董事会的相关重大事项时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我们认为，各次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独立董事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情况

2022年度，我们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运用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提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监督和指导的作用。我们在行使职权时，公司管理层积极配合，保证我们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与我们进行积极的沟通，能对我们关注的问题予以落实和改进，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充分的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2年3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核查，公司2021年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在交易的必要性和定价的公允性方面均符合关联交易的相关原则要求。

（二）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各专门委员会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遵守对公司忠实和勤勉的原则，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经验，切实发挥了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重要作用。

（三）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22年3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上述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聘请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2年度公司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我们同意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

（五）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22年度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违反股份减持、同业竞争等相关承诺的情形。

（六）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财务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2年，我们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公正地发表意见并行使表决权，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提供了意见和建议，充分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草案）》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有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郑臻荣 朱朝晖 周红锵

2023 年 3 月 30 日

(本页无正文，为《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郑臻荣



朱朝晖



周红镔

2023.3.30